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国平安 PINGAN

保險·銀行·投資

中国平安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Ping An Insurance (Group) Company of China,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318)

公告

公司章程變更

中國平安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分別於2008年7月17日召開的2008年第二次股東大會上審議通過了「章程修正案」和2009年6月3日召開的2008年度股東大會上審議通過了「關於修改《公司章程》的議案」。修訂後的公司章程於2010年3月獲得中國保險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中國保監會」)的批覆，並已於近日在國家工商行政管理總局完成了變更登記手續。

茲提述本公司於2009年4月17日的通函及於2009年6月3日關於2008年度股東大會投票結果的公告。

本公司分別於2008年7月17日召開的2008年第二次股東大會上審議通過了「章程修正案」和2009年6月3日召開的2008年度股東大會上審議通過了「關於修改《公司章程》的議案」。修訂後的公司章程於2010年3月獲得中國保監會的批覆，並已於近日在國家工商行政管理總局完成了變更登記手續。

本次公司章程修訂的具體內容可參見本公司在2009年4月17日的通函中披露的有關修訂公司章程的資料，特別是該通函的附錄三。其中，公司章程第十三條將根據中國保監會的批覆修訂並重新提交本公司年度董事會和年度股東大會審議，除此之外，其他條款與本公司在2009年4月17日的通函中披露的內容一致。

經中國保監會批覆的本公司章程全文將載於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www.sse.com.cn)和本公司網站(www.pingan.com)。

承董事會命
姚軍
公司秘書

中國深圳，2010年3月30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的執行董事為馬明哲、孫建一、張子欣、王利平及姚波，非執行董事為林麗君、陳洪博、王冬勝、伍成業、白樂達、黎哲及郭立民，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周永健、張鴻義、陳甦、夏立平、湯雲為、李嘉士及鍾煦和。